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封氏聞見記 第三卷

貢舉

國初，明經取通兩經，先帖本，乃按章疏試墨策十道。秀才試方略策三道。進士試時務策五道。考功員外職當考試。其後舉人憚於方略之科，為秀才者殆絕，而多走明經、進士。貞觀二十年，王師旦為員外郎。冀州進士張昌齡、王瑾並文辭俊雅，聲振京邑。師旦考其文策為下等，舉朝不知所以。及奏聞，太宗怪無昌齡等名，問師旦。師旦曰：「此輩誠有辭華，然其體輕薄，文章浮豔，必不成令器。臣懼之，恐後生倣效，有變陛下風俗。」上深然之。後昌齡為長安尉，坐贓罪解官，而王瑾亦無所成。高宗時，講士難其選。龍朔中，敕左史董思恭與考功員外郎權原崇同試貢舉。思恭吳士，輕泄進士問目，三司推，贓污狼藉。後於西堂輪次告變，免死除名，流梧州。開耀元年，員外郎劉思立以進士准試時務策，恐傷膚淺，請加試雜文兩道，並帖小經。玄宗時，士子殷盛，每歲進士至省者，常不減千餘人。在館諸生更相造詣，互結朋黨，以相漁奪，號之為「棚」。推聲望者為棚頭。權門貴戚，無不走謁，以此熒惑主司視聽。其不第者率多喧訟，考功不能御。開元二十四年冬，遂移貢舉屬於禮部。侍郎姚奕，頗振綱紀焉。其後明經停墨策，試口議，並時務策三道。進士改帖大經，加《論語》。自是舉人積多，有參互、孤絕、例技、抵注之目。舉人多於經不精，有白首舉場者，故進士以帖經為大。天寶初，達奚恂、李嚴相次知貢舉，進士文名高而帖落者，時謂「試時放過」，謂之「贖帖」。十一年，楊國忠初知選事。進士孫季卿曾謁國忠，言禮部帖經之弊大，舉人有實才者，帖經既落，不得試文。若先試雜文，然後帖經，則無餘才矣。國忠然之。無何，有敕進士先試帖經，仍前後開一行。是歲，收入有倍常歲。又，舊例試雜文者，一詩一賦，或兼試論，而題目多為隱僻。策問五道，舊例三道為時務策，一道為商，一道為征事。近者商略之中或有異同，大抵非精博通瞻之才，難以應乎茲選矣。故當代以進士登科為登龍門。解褐多拜清要，十數年間掇跡廟堂。輕薄者語曰：「及第進士俯視中黃郎。落第進士萑蒲棄道旁。」又云：「進士初擢第，頭上七尺篋光。」好事者紀其姓名，自神龍已來迄於茲日，名曰《進士登科記》，亦所以昭示前民，發起後進也。餘初擢第，太學諸人共書餘姓名於舊紀末。進士張縉，漢陽王東之曾孫也。時初落第，兩手捧《登科記》頂戴之曰：「此千佛名經也。」其企羨如此。李右相在廟堂，進士王如泚者，妻翁，以伎術供奉。玄宗欲與改官，拜謝而請曰：「臣女婿王如泚，見應進士舉，伏望聖恩回換，與一及第。」上許之。付禮問，宜與及第。侍郎李暉以詔詣執政，右相曰：「王如泚文章堪及第否？」暉曰：「與亦得，不與亦得。」右相曰：「若爾，未可與之。明經、進士，國家取才之地。若聖恩優異，差可與官。今以及第與之，將何以勸？」林甫即自聞奏取旨。如泚賓朋讜賀，車馬盈門。忽中書下牒禮部：「王如泚可依例考試。」聞者罔然失錯矣。寶應二年，楊綰為禮部侍郎，奏舉人不先德行，率多浮薄，請依鄉舉裡選。於是詔天下舉秀才、孝廉。而考試章條漸加繁密。至於升進德行，未之能也。其於應此科者蓋少，遂罷之，復為明經、進士。

制科

國朝於常舉取人之外，又有制科、搜揚、拔擢，名目甚眾。則天廣收才彥，起家或拜中書舍人、員外郎，次舍遺、補闕。玄宗御極，特加精選，下無滯才。然制舉出身，名望雖高，猶居進士之下。宦途之士，而歷清貴，有八俊者：一曰進士出身，制策不入。二曰校書正字不入。三曰畿尉不入。四曰監察御史、殿中不入。五曰拾遺、補闕不入。六曰員外、郎中不入。七曰中書舍人、給事中不入。八曰中書侍郎、中書令不入。言此八者尤為俊捷，直登宰相，不要歷餘官也。同寮遷拜，或以此更相譏弄。御史張瑰兄弟八人，其七人皆進士出身，一人制科擢第。親故集會，兄弟連榻，令制科者別坐，謂之雜色，以為笑樂。舊舉人應及第，開檢無籍者，不得與第。陳章甫制策登科，吏部榜放，章甫上書：「時見榜云，戶部報無籍記者。昔傳說無姓，殷後置於鹽梅之地。屠羊隱名，楚王延內三旌之位，未聞征籍也。范睢改姓易名為張祿先生，秦用之以霸。張良為韓報仇，變姓名而游下邳，漢祖用之為相。則知籍者所以計租賦耳，本防群小，不約賢路。若人有大才，不可以籍棄之。苟無其德，雖籍何為今員外吹毛求瑕，務在駁放。則小人也。」卻尋歸路，策藜杖、著草衣，田園荒蕪，鋤犁尚在，所司不能奪。特咨執政收之，天下稱美焉。常舉外，復有通五經一史，及進獻文章並上著述之輩。或付本司，或付中書，考試亦同制舉。開元中，有唐頻上《啟典》一百二十卷，穆元林上《洪范外傳》十卷，李鎮上《注史記》一百三十卷，《史記義林》二十卷，辛之諤上《敘訓》兩卷，卞長福上《續文選》三十卷，馮中庸上《政事錄》十卷，裴杰上《史護異議》，高嶠上《注後漢書》九十五卷。如此者，並量事授官，或沾賞賚，亦一時之美。

銓曹

貞觀中，天下豐饒，士子皆樂鄉士，不窺仕進。至於官員不充，省符迫人。赴京參選。遠州皆衣糧以相資送，然猶辭訴求免。選人至省便拜職官，考滿即授牒請處分。吏部候人數滿百或二百即引試，量書判注擬乃無被敵者。故吏曹四時提衡，略無休暇。貞觀十年，中書令馬周檢校吏部尚書，始奏選人取所由文解。十月一日起首，三月三十日畢。先是，侍郎唐皎銓引選人，問其穩便，對曰：「家在蜀。」乃注吳。有言親老在江南，即唱隴右。有一信都人，心希河朔，恩給曰：「願得淮淝。」即注「漳涂間一尉。」由是大為選人作法取之，往往有情願者。高宗龍朔之後，以不堪任職者眾，遂出長榜放之冬集，俗謂之長名。宏道中，魏克己為侍郎，放榜遂出，得留者名，街路喧嘩，甚為冬集人授接，坐此出為同州刺史。同時鄧元挺，素無藻鑿，又患消渴。選人作《鄧渴》詩謗之南院，亦被貶為壽州。則天如意元年，李志遠掌選，有姓萬、姓王者並被放。私與令史相知，減其點畫。萬姓改為丁，王改為士，擬授官。後即加增文字。志遠一見便覺曰：「今年銓覆數萬人，總知姓字，何處有丁、士乎。此必萬、王也。」令史並承伏。久視中，侍郎顧琮性公直。時多權幸，公行囑托，琮不堪其弊。嘗因官齋見壁畫，指謂同位曰：「此亦至苦，何不畫天官掌選乎？」陸元方常任天官侍郎，臨終曰：「吾年當壽，但以領選之日傷苦心神。」言訖而歿。中宗景龍末，崔湜、鄭愔同執銓，管數外倍留人及注擬不盡，即用三考二百日關，通夏不了。又用兩考二百日關，其或未能處置，即且給公驗，謂之「比冬」。選人得官，有二年不能上者。有一人素遠得留，乃注校書郎。選司綱維素壞，皆以有崔、鄭為口實。愔坐贓貶江州員外司馬。盧藏用承鄭氏之後，尚有七百餘人未授官，一切奏至冬處分。大遭怨讟。開元初，宋璟為尚書，李义、盧從願為侍郎，大革前弊，據闕留人，紀綱復振。時選人王翰頗工篇賦，而跡浮偽。乃竊定海內文士百有餘人，分作九等。高自標置，與張說、李邕並居第一，自餘皆被排斥。凌晨於吏部東街張之，甚於長名。觀者萬計，莫不切齒。從願潛察獲，欲奏處刑憲，為勢門保持乃止。姜晦自兵部侍郎拜吏部，從前銓中，廊宇布棘以防內外，猶不免交通。晦至盡去之，大開門，示無所禁。初囑置者，晦輒知之，占論莫不首伏。初，朝廷以晦革銓司舊制，頗憂之。既而銓綜流品，皆得其銓敘，而美聲洋溢。十四年，玄宗在東都，敕吏部置十銓，以禮部侍郎蘇頌、刑部侍郎□□、工部尚書盧從願、散騎常侍徐堅，御史中丞宇文融朝集，使蒲州刺史崔林、魏州刺史崔征、鄭州刺史王岳、荊府長史韋虛心等同掌選，分為十銓。吏部窄狹，乃權寄諸廳，引注選人喧繁滿於省闈。明年銓注，復歸之吏部。承前所司，注擬皆約官資升降之，時難於允愜。侍郎裴光庭始奏立條例，謂之循資格，自後皆率為標準。舊良醞署丞、門下典儀、太樂署丞皆流外之任。國初東臯子王績始為良醞丞，太宗朝李義甫始為典儀府，中宗時徐從叔希顏始為太樂丞。三官從此並為清流所處。開元中，河東薛據自恃才名，於吏部參選，請授萬年縣錄事。吏曹不敢注，以咨執政。將許之矣，諸流外共見宰相，訴云：「醞署丞等三官皆流之職，已被士人奪卻，惟有赤縣錄事是某等請要。今又被進士人奪取，則某等一色之人，無措手足矣。」於是遂罷。選曹每年皆先立

版榜，懸之南院。選人所通文書皆依版樣，一字有違，即被駁落。至有三十年不得官者。楊國忠為尚書，創為押召，選深者先授官。有文狀闕失，許續通，不令駁放。滯淹之流，翕然歸美。其五品已上及清要官，吏部不注，送名中書門下者，各量資以臨時敕除。歷任有淺深，官資有高下，故授任者或稱檢校，或稱兼試、知攝、內供奉之類，名目非一。